

附表二之六

健康署孕婦產前預防保健服務血液及尿液常規項目紀錄結果表 資料電子檔申報格式

電子檔輸入格式注意事項：

- 1.首次申報檢查結果資料電子檔時，請先至產前檢查紀錄結果管理系統申請帳號及密碼(欄位如表一)，俾利回覆資料檢核結果。每次結果並應於規定期限內完成上傳(欄位如表二)。
- 2.格式欄位：V 為必填；△為非必填；☆為條件式
- 3.英數文字請使用英數半型字元輸入，請勿使用全型數字字元(如：1 2 3 4 5 6 7 8 9)。

表一、醫事機構聯絡資料

序號	欄位名稱	屬性	長度	必填	備註
1	機構代碼	文字	10	V	(1) 檢驗醫事機構代碼格式： 0123456789,jy12345678,JY12345678 (2) 衛生行政機關代碼格式： 012345678i、012345678I
2	聯絡人姓名	文字	30	V	
3	聯絡人電話 1	文字	20	V	分機以#表示。 可接受格式如：02-3456-7890#123； (02) 3456-7890#123 等。
4	回覆報告的電子信箱	文字	50	V	必須填寫正確電子信箱格式， 如：test@email.com.tw
5	聯絡人電話 2	文字	20	△	
6	機構地址	文字	60	V	
7	機構名稱	文字	50	V	
8	前機構代碼	文字	10	☆	若為變更機構代碼申請新帳號者，請填 此欄，其餘不需填寫。
第一筆資料總長度			250		

表二、檢查結果資料

序號	欄位名稱	屬性	長度	必填	備註
1	姓名	文字	30	V	
2	身分證、居留證統一證號或護照號碼	文字	10	V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居留證統一證號或外籍護照號碼，以大寫半型英數字元輸入。
3	出生日期	文字	7	V	民國年(YYMMDD)
4	聯絡電話 1	文字	20	☆	序號 4 或 5 擇一必填
5	聯絡電話 2	文字	20	☆	分機以#表示。 可接受格式如：02-3456-7890#123； (02)3456-7890#123 等。
6	鄉鎮市區代碼	文字	4	V	鄉鎮市區代碼 4 碼，非郵遞區號
7	居住地址	文字	60	V	
8	產檢院所醫事機構代碼	文字	10	V	
9	檢查日期	文字	7	V	民國年(YYMMDD)
10	檢查時之孕期週數	文字	2	V	僅取 2 位整數；如 35 週又 4 天:35
11	身高	數字	3	☆	單位：公分 長度 3(皆為整數) 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
12	體重	數字	3	V	單位：公斤 長度 3(皆為整數)
13	BMI 值	數字	5	☆	範例格式：長度 5(整數 3 位，小數 1 位) ※體重(公斤)除以身高(公尺)的平方，請依公式計算填入。 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
14	本次檢查項目使用卡序	文字	1	V	1：IC41 或 IC5B 2：IC47 或 IC5H
15	RH 因子	文字	1	☆	0：陰性 1：陽性 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
16	血型	文字	2	☆	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
17	白血球(WBC)	數字	5	☆	單位 $10^3/uL$ ；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 長度 5(整數 2 位，小數 2 位)
18	紅血球(RBC)	數字	5	☆	單位 $10^6/uL$ ；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 長度 5(整數 2 位，小數 2 位)
19	血小板(Plt)	數字	4	☆	單位 $10^3/uL$ ；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 長度 4(皆為整數)
20	血球容積比(Hct)	數字	4	☆	單位%；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 長度 4(整數 2 位，小數 1 位)
21	平均紅血球體積(MCV)	數字	5	☆	單位 fl；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 長度 3(皆為整數)
22	血色素(Hb)	數字	4	☆	單位 g/dL；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 長度 4(整數 2 位，小數 1 位)
23		文字	1	☆	0：正常 1：異常 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
24	德國麻疹抗體反應	文字	1	☆	0：陰性 1：陽性 2：弱陽性 3：未檢查 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

序號	欄位名稱	屬性	長度	必填	備註
25	第 1 次梅毒血清反應 (VDRL 或 RPR)	文字	1	☆	0：陰性 1：陽性 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
26	第 2 次梅毒血清反應 (VDRL 或 RPR)	文字	1	☆	0：陰性 1：陽性 如序號 14 為 2，本欄必填
27	B 型肝炎表面抗原	文字	1	☆	0：陰性 1：陽性 2：未檢查 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
28	B 型肝炎 e 抗原	文字	1	☆	0：陰性 1：陽性 2：未檢查 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
29	尿液常規	文字	1	☆	0：正常 1：異常 如序號 14 為 1，本欄必填
30	尿液常規-異常細項	文字	50	☆	1：勾選，0：未勾選 各項目以半形逗號區隔組成 如序號 29 為 1，本欄必填
31	尿液常規-異常細項其他說明	文字	50	☆	如序號 30 勾選其他，本欄必填

備註：

- 一、尿液常規（序號 29）若為 1-異常，則至少需勾選一項尿液常規-異常項目(序號 30)。
- 二、尿液常規-異常細項(序號 30)欄位，需填寫 0 或 1
 1. 若尿液常規-異常細項有(7)白血球及(8)尿沉渣，請填寫 0,0,0,0,0,1,1,0,0,0,0
 2. 若尿液常規-異常細項有(13)其他，請填寫 0,0,0,0,0,0,0,0,0,0,1，並於尿液常規-異常細項其他說明(序號 31)填入說明文字。